

重要提示：此乃重要文件，務須閣下即時垂注。如閣下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、銀行經理、律師、會計師或財務顧問。除非另有註明，本通知的經界定詞語具有與本基金（定義如下）之招募說明書及香港說明文件所載者相同的涵義。

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（「證監會」）認可不等如證監會對本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，亦不是對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，該認可也不代表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，或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（「管理人」）對本通知所載資料是否準確將負全責，並將完成一切合理查詢後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，本通知並無遺漏其他事實，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。

**建信雙息紅利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\***  
**(\*基金名稱並不代表基金表現及回報)**

**分紅成份**

致投資者：

我們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，作為建信雙息紅利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（「**本基金**」）的基金管理人，已於2026年1月14日發出建信雙息紅利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分紅公告（「**該分紅公告**」）。

承該分紅公告，請參閱下表以了解本基金**H**類單位的分紅（即派息）的成份的資訊。

本基金類別單位	建信雙息紅利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 <b>H</b> 類單位
貨幣	人民幣
派息記錄日	2025年12月31日
每單位派息	0.022
從可供分派收入淨額撥付的派息***	<b>100%</b>
從資本中撥付的派息	<b>0%</b>
注意：請留意正派息率並不意味著正回報。投資者不應僅就上表中所包含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。投資者應細閱有關本基金招募說明文件（包括產品資料概要），以了解進一步詳情，包括風險因素。	
*** 「可供分派收入淨額」的計算方式為派息收入+利息收入+已實現投資收益	

本基金現時只有H類單位可供香港投資者認購。該分紅公告中所述若干數據乃屬於本基金的A類單位及C類單位，僅供閣下參考。本基金A類單位及C類單位的表現並不代表本基金H類單位的表現。本基金A類單位及C類單位並未獲證監會認可向香港公眾發售。

如閣下有任何疑問，請向香港代表信安投資及退休金服務有限公司查詢，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30樓（電話：(852) 2117 8383；香港網站：[www.principal.com.hk/](http://www.principal.com.hk/)^）。

<sup>^</sup>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

2026年2月27日